



---

**每个人都死了**

*Everybody Dies*

(美)劳伦斯·布洛克 著

唐诺译

#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每个人都死了 / (美) 布洛克著; 唐诺译.—北京: 新星出版社, 2008.8

ISBN 978-7-80225-531-9

I. 每… II. ①布… ②唐… III. 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8) 第105995号



Everybody Dies

by Lawrence Block

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the author c/o Baror International, Inc.  
through the Chinese Connection Agency, a division of The Yao Enterprises, LLC  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© 2008 New Star Press
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: 01-2005- 4409



谢刚 主持

## 每个人都死了

(美) 劳伦斯·布洛克 著 唐诺 译

责任编辑: 施 靖

责任印制: 韦 舰

装帧设计: 郑 岩

出版发行: 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: 谢 刚

社址: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

网址: [www.newstarpress.com](http://www.newstarpress.com)

电话: 010-65270477

传真: 010-65270449

法律顾问: 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

读者服务: 010-65267400 [service@newstarpress.com](mailto:service@newstarpress.com)

邮购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

印 刷: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880×1092 1/32

印 张: 12.375

字 数: 171千字

版 次: 2008年8月第一版 2008年8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225-531-9

定 价: 35.00元

# 1

“天哪！”安迪·巴克利说着猛地把凯迪拉克刹住。我抬起头，眼前是一只鹿，就站在车道正中间，离我们的车只有十码。在车灯下，它绝对是只鹿，但却丝毫不见那种惊恐和急着躲避的样子，而是傲然挺立，尊严十足。

“哦，”安迪说着，“挪一挪您的臀吧，鹿先生。”

“朝它开过去，”米克说，“但慢一些。”

“你不想要一冰箱鹿肉吗？”安迪松开刹车，车子缓缓向前，这只鹿不动声色地让我们靠得很近，才忽地一跳，从路面直接跃入黑压压的田野之中，消失不见了。

我们先是向北走帕里萨德斯大道，然后转向西北上了

十七号公路，再往东北取道二〇九号公路，碰到这只鹿时，我们的车子已开到一条没有名称的小路上，往下再走几英里，左转上一条蜿蜒的碎石子路，便可直通米克·巴卢的农庄。左转时刚过午夜十二点，结果快两点才到达。一路上没车，我们本来可以全速前进，但安迪始终让车以低于限速几英里的速度行驶，遇黄灯必停，到交叉路口一定减速，米克和我坐后座，安迪握着方向盘，一路行来谁也没说话。

“你来过这里。”米克开口道，两层高的农庄已出现在眼前。

“两次。”

“一次是马斯佩斯那件事之后。”米克想起来了，“安迪，那晚也是你开车。”

“我记得，米克。”

“那次还有汤姆·希尼，我当时真担心他会没命，小子伤得很重，但吭也不吭一声，这家伙是北部来的，那里出身的人嘴巴闭得比谁都紧。”

他说的北部是北爱尔兰。

“除此之外还来过一次？那是什么时候的事？”

“几年前吧，我们花了一个晚上，你忽然兴起，非要开车带我来看这里的动物，我们到达时已经天亮了。后来你把我送回家，还有一打鸡蛋。”

“我想起来了，我敢打赌你这辈子没吃过那么好的鸡蛋。”

“是很好。”

“蛋黄很大，而且色泽漂亮得就跟西班牙橙子一样。自己养鸡，生产鸡蛋，真是了不起的经济产业。如果我没算错的话，

这些蛋平均要花我二十美元的成本。”

“二十美元一打？”

“应该是二十美元一枚。但每次她本人亲自动手炒一盘这样的蛋给我吃时，我发誓钱花得很值，而且物超所值。”

“她本人”是指奥加拉太太，她和她丈夫是这个农庄的法定拥有人；同样，我们现在乘的凯迪拉克也登记在另外一个人名下；还有米克开在第十六大街和五十五大街拐角处的葛洛根酒吧，从执照到所有文件上的名字也都是别人。米克在纽约这一带有不少产业和生意，但你绝不可能在任何官方文件上找到他的名字，他跟我说过，真正属于他的，大概就是这一身衣服吧，但他同样无法证明他真的在法律上拥有这些衣服。米克说，你不拥有，他们想拿走就不那么容易了。

安迪把车停在农庄旁，下车点了一根烟，在我和米克踏上后门的台阶时，他仍在后面慢慢走着，抽完他的烟。厨房的灯亮着，奥加拉先生安坐大橡木圆桌旁等我们，出发前，米克已经先给他们打了电话，告知我们会来。“你让我别等，”奥加拉说，“但我得确定一下你们是不是还需要什么东西，还有我刚煮好一壶咖啡。”

“你真是太好了。”

“这里一切都好，上星期的雨水没造成任何损害，今年的苹果应该会很好，桃子可能还更好。”

“也就是说这个夏天的高温没有造成影响。”

“完全没有。”奥加拉说，“这真要感谢上帝。她先睡了，没其他事的话我也去睡了，需要什么请随时叫我，别客气。”

“我们什么也不需要，”米克说，“待会儿我们会去后院外面走走，希望不会吵了你们。”

“不会的，我们夫妻两人都睡得很熟。”奥加拉说，“你们把死人吵醒，都吵醒不了我们。”

奥加拉带着他的咖啡杯上楼了，米克把咖啡装入热水瓶，盖紧，又从柜子找出一瓶詹姆森牌威士忌，将他随身携带、过一会儿就拿出来饮一口的银质扁酒瓶灌满，再装回他裤子后面的口袋里，然后又从冰箱拿出两组六瓶装的欧基非特陈酒交给安迪，自己提着热水瓶和一只咖啡杯，先出了门。我们上了凯迪拉克，沿着车道一路往后走，经过围了篱笆的养鸡场，经过猪舍，再经过谷仓，深入到老果园中。安迪停好车子，米克让我们等他一下，他走进一间像《里尔·阿伯纳》<sup>①</sup>中乡村别墅般的屋子，实际上这当然只是间工具储藏室。他回来时带了把大铲子。

他选好一个地点，开始挖。他把铲子深深地插入土中，再踩上去让铲子整个没入。上个星期的大雨显然没有造成什么损害，米克弯腰，用力一提，便挖起一整铲子土来。

我拧开热水瓶盖子，给自己倒了点咖啡，安迪又点了根烟，拉开一罐老陈酒，米克则继续挖。我们三人轮番上阵，先是米克，然后是安迪，接着是我，在这种了苹果和桃子的果园一角挖出个长方形的深坑来。果园里还长了几株樱桃，但米克告诉我，这是一种酸樱桃，只适合摘来做馅饼，与其费工

---

①Li'l Abner，百老汇舞台剧。

夫去摘，倒不如慷慨些留给鸟儿吃，反正不管你怎么防止，绝大部分的果实总是被鸟吃掉。

我穿了件薄的防风外套，安迪是皮夹克，我们挖的时候都脱了下来，米克只穿了一件运动衣，他好像永远不冷，也永远不热。

轮到安迪挖第二次时，米克灌了一大口欧基非特陈酒，再补一小口威士忌，他叹了口气，“我应该常来这里才对，”他说，“光靠月光，看不出这里真正的美，但你还是能触得到那种和平之感，不是吗？”

“没错。”

他迎风深吸一口气，“你也闻得到猪和鸡的味道，靠近时你受不了，但隔着这样一段距离就不那么糟了，对不对？”

“闻起来是还行。”

“用这个来替代汽车废气、二手烟以及城市所发出的一切恶臭。但我想，真让我每天在这儿闻这种味道可能也会受不了，或者应该说，如果你每天闻，你反而会很快没了感觉。”

“一般来说是这样，要不然，那些在造纸厂附近的人怎么活？”

“天哪，那真的是全世界最可怕的味道，造纸厂！”

“是很可怕，不过听说皮革厂更糟糕。”

“一定只是生产过程才会这样，”他说，“因为制成终端产品之后并不会，皮制品的味道多好闻啊，纸张则根本没有味道。说起这个，人世间再没有比把熏肉放在铁盘里煎的味道更好闻的了，难道说它不是取自骚味扑鼻的猪舍吗？这让我又想

起一件事来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去年圣诞节我送你的礼物，我猪舍自产自制的火腿。”

“非常慷慨的圣诞贺礼。”

“而且还有什么礼物比这更适合送给一个犹太素食者呢？”他沉浸在回忆中，摇了摇头，“她真是个高雅有教养的女人，当时她还这么满心诚挚地感谢我，几个小时后我才恍然大悟，我他妈的送了个多么不恰当的东西给她。她弄这个火腿给你吃了吗？”

她会的，如果我开口的话，但干吗要让埃莱娜弄她自己不吃的东西呢？我在外面吃的肉够多了。说起来，不管在家还是在外面，火腿这东西好像一直和我有过节儿，我之所以认识米克，是因为我受委托找一个失踪的女孩，后来证实她是被她的情人杀了，这个年轻人是米克的手下，他把她的尸体扔去喂猪，米克知道此事后勃然大怒，断然执行了他的因果报应正义，让这些猪有机会再一次开荤。米克送我们的火腿当然取自不同的猪，喂的是纯谷物和馊水，但我还是开开心心把火腿转赠给吉姆·费伯，他不知道这段不愉快的经过，也就不会影响他品尝时的胃口。

“我转送给了我一个朋友当圣诞大餐，”我说，“他说那是他这辈子吃过的最棒的火腿。”

“甜美又爽口是吗？”

“没错，他是这么说的。”

安迪·巴克莱把铲子一扔，爬出土坑，豪饮一口，几乎直

接干掉一整罐欧基非特陈酒。“老天，”他说，“真是累死人的苦活儿。”

“二十美元的鸡蛋加一千美元的火腿，”米克说，“对以农为业的人，这可真是一大笔钱，这么说来务农怎么还会穷呢？”

我抄起铲子，开始挖。

我告一段落，米克再接手，半途，他把铲子往地里一插，叹了口气，“今天这么干活，”他说，“明天肯定浑身酸痛，但这种酸痛会让人觉得很舒服。”

“真正的运动。”

“我平日的运动量明显不足，你呢？”

“我路走得多。”

“走路是天下底最好的运动，起码我听不少人这么说过。”

“最好的运动，而且自然让你远离酒桌。”

“哦，那就难了，尤其到了这把年纪，就更是难如登天了。”

“埃莱娜去健身房，”我说，“一周三次，我也去过，但对我来说无聊得还不如去死。”

“但你走路。”

“我走路。”

他掏出小酒瓶，银色的瓶子映着月光，他啜了一口，放在一旁，重新拿起铁铲干活。他说：“我该常来，在这里我自然会走很多路，你知道的，而且多少帮着干点杂活儿，虽然我猜等我走后，奥加拉每桩事都得收拾重弄。我对农活一点

天分也没有。”

“但你忙得很愉快。”

“很愉快。等一等，也许这根本是假象，如果说我在这里很愉快，那我干吗要跑回市里去？”

“那是静极思动。”安迪提出解释。

“是这样吗？我和弟兄们在一起时为什么就不会思动？”

“你是说那些僧侣？”我说。

他点点头，“那些斯塔腾岛上的帖撒罗尼迦弟兄们。从曼哈顿乘渡船直接就到了，但你会觉得自己置身另外一个世界。”

“你上次去是什么时候？好像就今年春天，是不是？”

“五月的最后两个星期。六月、七月、八月、九月，整整四个月前，相当于刚去过，下次你得和我一起去。”

“好啊。”

“是啊，为什么不呢？”

“米克，我连天主教徒都不是。”

“谁管你是或不是？你还不照样跟我一起望弥撒。”

“那只要二十分钟，不是两个星期，我觉得我不适合去哪儿。”

“没什么不适合的，那是一种静思，你从没这样做过吗？”

我摇头，“我的一个朋友隔一阵子会去一次。”

“去找帖撒罗尼迦弟兄吗？”

“去打佛教的禅，说到这个我想起来了，他去的地方离这儿不远，这附近是不是有个叫利文斯顿庄园的地方？”

“有，而且就在这附近。”

“所以，那座僧侣院就在这附近，他来过三四次。”

“那他是佛教徒了？”

“他出生在天主教家庭，但长大后就不再上教堂了。”

“因此他归皈佛教寻求静思。我见过他吗，你这个朋友？”

“应该没有，但他和他太太吃了你给我的火腿。”

“而且说很好吃，你刚才说过的，对不对？”

“这辈子最好吃的火腿。”

“出自佛教徒口中的无上赞美。哦，天哪，这真是一个奇怪的旧世界，不是吗？”他爬出土坑，“最后由你收尾吧，”他说着把铲子递给安迪，“我想这么深可以了，但你再多挖两下也无妨。”

安迪又接着挖。这会儿，我感觉到冷了，于是把刚才顺手一扔的防风外套又捡回来穿上。夜风刮来一朵云遮住月亮，现场的光线变得朦胧，这朵云很快就过去了，月亮重现清辉。月亮很圆，再两天就满月了。

凸月——这个词指的是半满到全满之间的月亮。这是埃莱娜的说法，嗯，《韦氏大辞典》里有，我想，不过我是从她那里学会的。她还告诉我，在爱荷华，如果你找根小管子装了当地咸湖里的水，月亮会吸引管中咸湖水形成潮汐，我们人的血液化学成分和海水非常接近，月亮也会对我们血管内的东西造成潮汐。

触景生情罢了，在这凸月之下……

“行了。”米克说，安迪把铲子一扔，米克伸手拉他上来。安迪从口袋中抽出一个小手电筒，对着土坑深处照去，我们

三人看了看，一致同意大功告成。然后，我们回到车停处，米克沉沉地叹了口气，打开行李箱。

有这么一会儿，我想象行李箱是空的。当然，有空余的地方，可能还有件夹克，一个扳手，也可能还有一床旧毛毯或两条毡垫之类的，除此而外，行李箱是空的。

就只是那么一刹那的想象而已，就像刚才那朵云吹过月亮一般，我并没真正期望行李箱是空的。

当然，它不可能是空的。

## 2

我不知道该不该讲这个故事。

与其说这是我的故事，不如说这是米克的故事，他才是应该讲这故事的人，但他不会说的。

当然这个故事还涉及其他人，每个故事多少都属于所有参与其中的人。尤其是这个故事，关系到相当多的人。尽管他们都比不上米克在其中的分量，但他们也可以用不同的方式和角度来讲。单独讲，或一起讲。

但他们更不可能开口了。

米克这个最有资格讲的人是绝不会说的。我从没见过比他更会讲故事的，这个故事由他来讲当然会更加活灵活现，但我知道这种事永远不会发生，他永远不会告诉任何人。

话说回来，故事发生时我也在场，开头时参与了一点，

中段时戏份加重，结局时几乎全身心投入。这也是我的故事，当然是的，怎么可能不是呢？

这里，我讲出这个故事，而且，出于某些理由，我觉得我不能不说。

我想，我有权决定。

# 3

那天是星期二，同一天晚上的稍早些时候，我去了戒酒聚会，结束后和吉姆·费伯以及另外几个人去喝了杯咖啡，回到家埃莱娜告诉我米克来过电话，“他说如果你方便的话就过去一趟。”她说，“他没说有什么急事，但我觉得有。”

于是，我从衣柜找出我的防风外套披上，走在半路，我就把拉链拉上了。当时是九月，那种非常典型的九月，白天像八月，晚上像十月；白天会让你清楚地意识到你人在哪里，晚上则会让你清楚地知道你该往哪里去。

我在西北旅馆一间小房间里住了约二十年，旅馆位于第五十七街以北、第九大道往东几个门面。最终，我搬走了，搬到对面的凡登大厦，这是一幢建于大战前的大楼，我和埃莱娜在十四楼有一套很宽敞的公寓，窗子分别朝向西方和南方。

我走的方向也是朝西和朝南，朝南到第五十街，再朝西上第十大道，葛洛根在最南角。这是一间老式的爱尔兰酒馆，这样的店在地狱厨房<sup>①</sup>这一带已经越来越少见了，或应该说在整个纽约都不太见到了。地上铺的是一英寸见方的黑白两色瓷砖，天花板贴着马口铁，屋子里有一座桃心木的长吧台，吧台后面的墙上是同样长度的镜面。酒馆后部隔出一间小办公室，米克的枪支、现金和文件都放在那里，另外还有一张绿皮长沙发，供他打盹睡觉用。办公室左侧留了个小凹间，尽头挂着了个飞镖盘，上方是一条剥制的旗鱼标本，门开在凹间右边的墙上，指向洗手间。

我从前门进来，先扫了一眼整个酒馆，吧台坐着几个或萎靡、或亢奋的酒客，有几张熟面孔，几张桌子边坐着其他一些喝酒的人。站在吧台后的伯克面无表情地对我点了点头，算是打个招呼，安迪则独自在后面凹间里，身子前倾，手握飞镖。一名男子刚好从洗手间出来，安迪直起身子，可能是想和他聊几句，也可能仅仅只是为了避免飞镖打到他。这个人我好像在哪儿见过，正想搜寻出记忆，但马上我又看到另一张脸，把我的整个思维扯了过去。

在葛洛根，不会有人到你桌前问你想喝什么，要酒要饮料你得自己到吧台拿，但店里还是设了好几张桌子，现在坐了半满。其中一张坐了三名西装革履的男子，其他都是两个人。

---

① Hell's Kitchen，纽约曼哈顿的一个社区，包括第三十四和第五十七大街之间的地区，大致从第八大街到哈得孙河。